

##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楊蕙菁  
電話：06-6356638  
傳真：06-6350758  
電子信箱：edub42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大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二)字第113065075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0650757A00\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校園飲品及點心供應注  
意事項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轄屬學校112年10月至113年3月校安通報事件續處。
- 二、為輔導學校落實校園飲品及點心供應之規範，確保學童健康、降低食安風險、避免食品中毒，特訂定旨揭注意事項供學校遵循。
- 三、重申請學校務必加強宣導校園食品常見錯誤案例(例如自行訂購含糖飲料提供學生)，以維護學生健康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  
副本：本局督學辦公室(含附件)、本局學輔校安科(含附件)

